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通知公告

## 关于做好“菜篮子”产品稳产保供工作的通知

2022-09-13 12:16 来源：本网 字体：[ 大 中 小 ]



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为认真落实国务院常务会议关于确保重要农产品稳定供应的工作要求，进一步压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强化“菜篮子”产品稳产保供，全省一盘棋统筹推进我省“菜篮子”工程建设，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 一、压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主体责任

各地市要进一步提高保障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期间“菜篮子”产品稳定供应的重要性的认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不断压实属地管理责任，推动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并对标“菜篮子”市长负责制考核工作要求，提前部署，认真做好2021年度相关工作总结和梳理2022年（考核指标数据统计年）前三季度工作情况及谋划好四季度工作，切实抓好辖区内主要农产品产销对接，加强市级信息监测体系建设，全面推动“菜篮子”稳产保供工作。

### 二、开展省级“菜篮子”基地复审与申报

各地市要严格对标“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工作要求，认真组织开展辖区内省级“菜篮子”基地复审与申报工作，为全省“菜篮子”稳产保供发挥主力军基础支撑作用。

（一）请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部门认真组织有效期内的省级“菜篮子”基地做好复审工作，积极动员符合条件的生产基地开展初评申报。

（二）初评和复审单位进行网上申报（网上申报网址：<http://47.106.107.76:1050>），网上申报截止日期为2022年9月30日，申报流程详见附件1。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两份（盖章）同步报送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部门。

（三）请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部门进行网上审核推荐（网址：<http://47.106.107.76:1050>，各单位账号由省农业农村厅统一调配，请与联系人对接）对申报资料进行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复审不通过的需写明原因），申报书连同从网上审核导出的推荐汇总表和复审不通过汇总表一式一份（盖章），于2022年10月14日前寄送我厅（市场与信息化处），地址：广州市先烈东路135号4号楼411室。

### 三、开展省级农产品定点批发市场复审与申报

各地市要认真组织开展辖区内省级农产品批发市场的复审与申报工作，为全省“菜篮子”稳产保供发挥流通枢纽调度作用。

（一）请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部门认真组织有效期内的省级农产品定点批发市场做好复审工作，积极动员符合条件的农产品批发市场开展初评申报。

（二）初评和复审单位进行网上申报（网上申报网址：<http://47.106.107.76:1060>），网上申报截止日期为2022年9月30日，申报流程详见附件4。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两份（盖章）同步报送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部门。

（三）请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部门进行网上审核推荐（网址：<http://47.106.107.76:1060>，各单位账号由省农业农村厅统一调配，请与联系人对接）对申报资料进行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复审不通过的需写明原因），申报书连同从网上审核导出的推荐汇总表和复审不通过汇总表一式一份（盖章），于2022年10月14日前寄送我厅（市场与信息化处），地址：广州市先烈东路135号4号楼411室。

### 四、有关要求

各地市要高度重视，准确把握“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工作要求，对本市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进行审核，及时、全面、准确报送相关材料。

- 附件：1.广东省“菜篮子”基地复审与初评申报流程
- 2.广东省“菜篮子”基地申报书（模板）
- 3.广东省“菜篮子”基地复审名单
- 4.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定点市场复审与初评申报流程
- 5.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定点市场申报书（模板）
- 6.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定点市场复审名单

(联系人：冯顺熙，联系电话：020-37288208，技术服务：周工联系电话：18588550193，邓工，联系电话：13016082915)

**相关附件：**关于做好“菜篮子”产品稳产保供工作的通知（附件1-6）.docx



[关于本网](#) |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网站标识码4400000028 粤ICP备2021045362号 粤公网安备44010602004828号

主办：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承办：广州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

地址：广州市先烈东路135号 联系方式：020-37288612



微信公众号



官方头条号



粤省事小程序